

2022 年度湛江市地震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湛江市地震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湛江市地震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地震局主要职能是：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监督检查执行落实情况；2、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工作和群测群防工作；3、承担地震发生后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关办事机构的职能；4、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震后重建规划；5、管理地震动参数区划、震害预测工作和重大工程建设场地安评工作，负责安评工作资格审查、认证和任务登记；6、管理以地震动参数和烈度表述的抗震设防技术参数，参加重点建设工程抗震设计的会审，监督重大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7、审核地震安全性评价成果报告；8、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社会的防灾减灾意识；9、领导地方地震台站，指导辖区内专业地震台站的工作和下级防震减灾工作；10、承担和完成上级地震部门和市委市政府交办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湛江市地震局是由市政府主管防震减灾工作的职能部门，内设办公室、监测预报科、抗震设防管理科三个科（室）及下属二级预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中心1个和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1个。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湛江市地震局）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

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1 个非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下属单位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中心和 1 个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7.5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4.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67.5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3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447.7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8.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878.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78.92	总计	60	878.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8.92	87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2	11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3	1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8	5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8	3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1	1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8.92	87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2	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7.55	26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55	267.5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8.92	87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55	26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1	3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1	3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9	3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7.77	44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447.77	447.7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8.92	87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25.01	22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114.76	114.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8.92	498.27	380.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2	114.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3	11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8	54.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8	3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1	16.9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8.92	498.27	380.6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2	2.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7.55	0.00	267.5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55	0.00	267.5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55	0.00	267.5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8.92	498.27	380.6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1	35.6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1	35.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9	33.2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	2.32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7.77	334.67	113.1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447.77	334.67	113.1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25.01	225.01	0.00	0.00	0.00	0.00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8.92	498.27	380.65	0.00	0.00	0.00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114.76	109.66	5.1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7.5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82	114.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8	10.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7.55	0.00	267.55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30	2.3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61	35.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447.77	447.77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8.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8.92	611.37	267.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78.92	总计	64	878.92	611.37	267.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11.37	498.27	113.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2	114.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3	110.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8	54.8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6	5.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8	33.2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1	16.91	0.00
20808	抚恤	4.48	4.4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8	4.4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	10.8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11.37	498.27	11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8	10.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2	2.7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	2.3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30	2.3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0	2.3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1	35.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1	35.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9	33.2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	2.32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7.77	334.67	113.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11.37	498.27	113.10
22405	地震事务	447.77	334.67	113.10
2240501	行政运行	225.01	225.01	0.00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29.00	0.00	29.00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79.00	0.00	79.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114.76	109.66	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8
30101	基本工资	83.82	30201	办公费	2.05
30102	津贴补贴	120.76	30202	印刷费	0.50
30103	奖金	108.0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28	30206	电费	0.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1	30207	邮电费	0.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211	差旅费	0.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82	30215	会议费	0.2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0.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8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5.89		公用经费合计	22.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67.55	267.55	0.00	267.5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67.55	267.55	0.00	267.5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67.55	267.55	0.00	267.55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67.55	267.55	0.00	267.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0.00	4.00	0.00	4.00	2.00	5.85	0.00	4.00	0.00	4.00	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878.9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78.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4 万元，增长 1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5.88 万元；二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36 万元；三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3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 万元，增长 27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地震活断层探测项目经费增加 77 万元，二是增加地震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经费 53 万元，三是增加城区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项目经费 6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878.9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878.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98.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4.14 万元，增长 12.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调整增加 54.14 万元。

2. 项目支出 380.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33 万元，增长 8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地震活断层探测项目经费增加 77 万元，二是增加地震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经费 53 万元，三是增加城区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项目经费 66 万元（3 个项目增加 196 万元），地震监测预报和防震减灾信息管理项目减少了 21.6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78.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4 万元，增长 1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5.88 万元；二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36 万元；三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 万元，增长

27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地震活断层探测项目经费增加 77 万元，二是增加地震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经费 53 万元，三是增加城区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项目经费 6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该项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78.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1.3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5.59 万元，增长 2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有人员工资调整补发人员经费和养老金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2.46 万元，下降 40.5%；主要变动情况：由于疫情影响项目进度受阻，一是新增二个地震监测站经费减少 54.83 万元，二是地震活断层探测项目经费减少 127.6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该项本年无发生额。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地震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 万元的 97.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1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5 万元，增长 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1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5 万元，增长 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92.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11.9%。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占 68.4%；公务接待费支出 1.85 万元，占 3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部门无该项内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 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车辆加油，车辆保养，车辆保险和路桥费用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5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以及上级主管部门来湛指导“建设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台站”项目和每天应急值班人员工作餐等方面的接待开支，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0 次，接待人数共 260 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以及上级主管部门来湛指导“建设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台站”项目和每天应急值班人员工作餐等方面的接待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 万元，下降 10.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机关行政运行经费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2.5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11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267.5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2022 年度共组织对“数字遥测地震台网维护项目”等 5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7.5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个项目能达到预期目标和绩效目标。其中：数字遥测地震台网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数字遥测地震台网维护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数字遥测地震台网维护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2022 年我局数字遥测地震台网台站传输总运行

率达到 96.9%，数字遥测地震台网台站系统运行率达到 99.9%，接收到的地震监测波形数据连续率高，完整性好，外加通过专线、公网实现共享的阳江、水东、电白、高州、合江、信宜、北海、涠洲岛等 8 个地震台站数据信号，能够有效地监测到湛江及周边地区发生 M1.0 级以上地震，并能在 5 分钟内对发生的地震事件提供准确的时空分布信息。1 月-12 月，我台网中心记录到近震 165 个，全年产出 12 份观测日志，并实现归档和装订；备份和刻录了全年地震实时波形和地震事件，可以作为今后地震监测预报工作的基础性资料，也可以作为广大地震科研工作者的研究数据，推动地震科研事业向前发展，完成项目资金预期使用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1.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7.55 万元（新增二个地震监测站经费 65.18 万元；地震活断层探测经费 83.37 万元；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经费 66 万元；地震灾害风险普查经费 5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1、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我们按照绩效评价规程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由局领导牵头，明确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第二阶段为

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初拟评价结果；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3、通过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并将绩效自评结果随同决算向社会公开，同时对数字遥测地震台网维护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78.92万元，执行数878.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根据年初防震减灾发展规划，充分体现了规划中提出的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增强社会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损失的要求，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 地震监测预警能力实现新提升

1. 完成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工作。截止目前，已完成 106 个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台站和 135 个地震信息接收终端设备的安装调试，完成率 100.0%。

2. 积极推进全市地震监测台站建设和运维管理工作。一是部署做好全市地震监测台站巡查巡检工作，组织对地震监测台站供电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保证地震监测设备全天候、不间断运行，全市地震监测台站运行率达到 98.0%；二是推进地震监测台站优化工程，目前已完成雷州市第八中学和雷州市东里镇三吉小学井下地震监测台站用地和打井等基础建设工作；三是协助省地震局做好全省地震监测能力提升工程湛江地区廉江市车板镇政府、廉江市第一中学、麻章区湖光岩风景区和雷州市纪家镇政府 4 个地震监测台站建设工作；四是积极推进国家一带一路地震重点监测项目建设工作，主动与中林集团和自然资源部门对接，完成纪家林场和碓州中学建设用地协调工作，目前国家一带一路地震重点监测项目已开工建设。

(二) 地震灾害防御基础进一步夯实

1. 开展徐闻田洋一屯云岭活断层探测。进一步摸清我市境内潜在地震灾害风险源，为我市国土空间规划、重点工业园区选址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和专业技术支撑。

2. 积极推进城区抗震性能普查工作。为进一步摸清我市主城区地震灾害风险底数，全面推进霞山区、赤坎区、开发区、坡头

区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工作。目前已完成赤坎区、开发区外业普查任务。

3. 协助做好重点建（构）筑物抗震鉴定和加固工作。按照任务分工，协助市住建部门做好全市重点建（构）筑物抗震鉴定和加固工作。

4. 完成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成果验收。组织召开湛江市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成果验收会，会议听取了项目承担方广东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关于湛江市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成果报告的评审汇报，经专家组深入讨论和审议，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三）积极做好全国地震重点危险区防范应对工作

1. 认真做好地震重点危险区防范应对准备工作。一是按照市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全国地震重点危险区防范应对准备工作线上检查汇报材料和线上检查反馈意见整改情况准备；二是积极做好地震重点危险区灾害预评估工作，顺利完成廉江市、遂溪县有关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情况（崩塌、滑坡、泥石流），建（构）筑物特征及抗震能力评价，学校、医院、水库的地理分布及建筑物设防情况，等 27 项数据材料进行收集上报工作；三是进一步完善应急联动机制，通过加强与广东省地震局粤西中心台和粤西其它地市地震部门联系，加强地震系统各应急小组之间的沟通和配合。

2. 加强地震应急演练，建立地震应急演练常态化机制。通过不断演练提升全局干部职工地震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今年以

来，已多次组织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通过模拟我市某地发生不同震级地震，演习地震数据分析与震情速报、震情信息专报撰写与报送、灾情收集与后勤保障等科目，检验监测预报组、信息联络组、现场工作组、后勤保障组地震应急工作流程，认真总结地震应急演练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不断提升各应急小组应地震应急处置、应急联动和协调合作的能力。

3. 进一步强化震情值班值守和震情会商。一是组织召开地震应急工作专题会议，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提高政治站位，对我市面临的震情形势要有清醒认识，要把“两个坚持，三个转变”指示精神落到实处。按照“宁可千日不震，不可一日不防”原则，各科室和应急小组要牢记职能职责，时刻做好地震应急准备工作。二是严格执行领导带班、震情零报告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完成“中秋”“国庆”以及党的二十大特殊防护期的应急值班工作任务；三是加强震情会商，认真落实地震监测数据每周汇报制度，参加省地震局月度地震趋势会商会，密切关注地震危险区地震活动变化情况。四是完善联动机制，通过加强与广东省地震局粤西中心台和粤西其它地市地震部门联系，加强地震系统各应急小组之间的沟通和配合，进一步提高湛江市地震系统应急处置能力。

（四）防震减灾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1. 主动为我市重点项目提供抗震设防和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一是积极争取中国地震局支持，协助国核湛江有限公司完成

廉江核电项目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的批复工作，确保核电项目顺利通过国务院动工核准。二是主动对接国核湛江有限公司，积极为廉江核电项目建设提供抗震设防技术咨询和新技术服务。三是完成国家一带一路重点项目 2000 米深井地震监测项目、湛江硇洲岛地震监测海岛台站用地征地工作。

2. 谋划和推进防震减灾科普宣传。一是积极参加“安全生产宣传进社区、进家庭”活动，通过有奖知识问答方式，充分调动观众积极性，现场气氛活跃热烈，取得良好宣教效果；二是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参与广东应急普法“线上马拉松”活动，确保全体干部职工 100.0% 参赛，并建立工作群全程跟踪每日完成任务情况；三是通过地震预警系统和接收终端向 135 个终端安装单位持续发布如何识别地震风险、如何解读地震预警信息、接收到地震预警信息如何应对等地震预警科普知识，丰富科普知识宣传教育形式；四是上线湛江广播电台“应急之声”节目，围绕“提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话题和听众实时对话交流，解答公众关注热点问题，提升防震减灾工作社会影响力；五是联合湖光岩风景区管理中心举办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活动，普及应急避险常识和逃生自救技能，提升市民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

（五）重视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和培训

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和干部内部互相交流的形式，不断提高干部业务素质和能力。一是特邀地震系统资深专家作专题讲座，不断提升干部职工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和应急快速反应能力建设；

二是派业务干部参加省组织的地震流动台站架设业务培训和演练，通过参加培训提高干部地震现场工作实操水平；三是加强局干部之间的业务交流，通过业务干部之间相互交流，取长补短，共同促进和提高。

（六）齐抓共管，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和社会稳定工作

一是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传达学习“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市第三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地震系统下半年安全生产工作。二是为进一步做好国庆节和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的地震安全保障工作，发文要求全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各有关成员单位和各县（市）区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清做好地震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做好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工作。三是召开网络安全专项工作部署会。会议要求全体人员要切实增强网络安全意识，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管理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四是严格按照全市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地震部门疫情防控工作。

（七）层层把关，防震减灾信息报送水平实现新突破

一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防震减灾信息创作、审核、签发各环节管理，严防内容细节错误，做到层层把关，排除隐患，堵住漏洞。二是建立《局政务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制度》，信息公开发布须严格履行审批制度，各科室发布信息时应填写政务信息发布审批表，完成相关审批后才能上网发

布。2022 年被省地震局采纳信息稿件 19 篇，位列全省地市防震减灾信息采纳数量第一名。

（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八）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达到全面提高我市防震减灾和地震应急综合能力，提升市民防震科普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的社会政治经济效益。

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项目预算绩效机制尚不够完善。现阶段，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一般是项目完成后的事后考评，对事前的分析论证、事中的跟踪调查，可以进一步建立相应的考评机制。

下一步改进措施：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并严格执行预算。要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综合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以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

2、完善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建立公务支出各项管理制度和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资产购置、保管、使用及处置等程序，定期进行盘点，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3、加强新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新预算法及内控制度的学习培训。加强新《预算法》、《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和内控管理水平。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自评综述：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确保地震台网系统高效稳定运行，提高地震监测能力，经市财局同意，设立“台网维护经费”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主管部门为湛江市地震局，主要实施单位为湛江市地震局。

2、项目的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以下简称防震减灾法）第十七条规定“国家加强地震监测预报工作，建立多学科地震监测系统，逐步提高地震监测预报水平”。第十八条规定“国务院地震工作主管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管理地震工作的部门或者机构，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制定地震监测台网规划。全国地震监测台网由国家级地震监测台网、省级地震监测台网和市、县级地震监测台网组成，其建设资金和运行经费列入财政预

算”。

《广东省防震减灾条例》（以下简称防震减灾条例）第九条规定“地震监测台网实行统一规划，地震监测台网密度应当满足地震监测预报工作的需要”。第十条规定“市、县地震监测台网（站）由所在市、县人民政府投资建设、运行和维护，同级人民政府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并接受上级人民政府地震工作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

3、项目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项目主要实现的目的是为获取地震波形数据，在我省实现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强化本市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地震危险区的震情跟踪。

4、项目的实施及预期投入情况

项目工作的开展有章可循，有据可依，项目预期投入 40 万元人民币，严格按照单位财务制度和项目财务制度执行。

5、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地震监测预报是湛江市地震局的核心职能，完成该项职能，需要获取完整、连续的地震波形信息，我市分布在各县区的地震台站是获取地震波形信息的主要载体，台站内设备的正常运转是完成地震监测、分析、预报工作必不可少的条件。台网维护经费用于确保地震台站设备正常运行，确保台网中心系统稳定运行，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

（二）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获取地震波形数据，在我省实现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强化本市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地震危险区的震情跟踪。

1、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地震监测数据的稳定产出，是完成地震监测预报工作的必要条件，有利于地震速报工作的正常开展，有利于在地震发生时减少社会恐慌，保障社会的和谐稳定，为湛江市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选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的原则和依据；

选用的评价指标主要包括：台站传输运行率不低于 95.0%，台网系统运行连续率不低于 95.0%，能够有效地监测到湛江及周边地区发生 M1.0 级以上地震，并能在 5 分钟内对发生的地震事件提供准确的时空分布信息。选用评价指标的依据为《中国数字测震台网技术规程》。

（二）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的情况。

已通过台站现场勘验、仪器检测、软件分析等手段确保了项目的有序实施，评价指标顺利完成。

三、绩效自评结果

自评结论：本项目各项工作得到完好执行，达到了各项绩效目标。

自评分数：100

自评等级：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预期投入 40 万元人民币，严格按照单位财务制度和项目财务制度执行，项目工作的开展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目前，我局台网运行系统主要包括已建成有廉江、遂溪、雷州、徐闻、唐家、东海岛、吉兆湾 7 个地震台站和一个数据接收处理中心，另外通过专线、公网实现共享湛江周边的阳江、水东、电白、高州、合江、信宜、北海、涠洲岛等 8 个地震台站数据信号，各台站主要设备包括蓄电池、电源控制器、地震计、数据采集器等，用于将地震产生的地震波信号采集、加工，传输回局台网中心，局台网中心主要包括全部配置设备、相关操作系统、驱动程序及专业数据处理软件等。同时，局台网中心是分布于全市所有专业台站的各种仪器的数据汇集和处理中心，包括测震观测软硬件系统、前兆观测软硬件系统、观测台站的各种仪器设备、机房强弱电系统、空调系统、消防安全系统，以及台网中心和机房内的各服务器、工作站和显示屏等附属设备。

2022 年我局台网维护经费 40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地震台站观测仪器的日常维护及保养得到落实；确保供电、通信线路的安全畅通和地震监测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行，台站现场维修 28 次，确保台网中心机房正常运行，保障地震观测资料的连续、完整，保障地震监测台网和地震网络信息节点通畅运行。积极推进应急

系统升级改造工作，配置了最新的虚拟服务器系统，用于完成地震观测数据接收与分发、实时处理、数据库管理、实时波形显示等任务，性能更加稳定，功能更能强大，大幅度提高数据传输速度与传输质量。三是为进一步加强台站维护管理，我台网中心新购置一台预警信息终端，有利于加快地震应急处置，保障台站中心正常运行。

（三）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的完成情况；

2022 年台网维护经费使用的总目标是获取地震波形数据，在我省实现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强化本市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地震危险区的震情跟踪。实现地震波形信号稳定传输，台站传输运行率不低于 95.0%，台网系统运行率不低于 95.0%，能够有效地监测到湛江及周边地区发生 M1.0 级以上地震，并能在 5 分钟内对发生的地震事件提供准确的时空分布信息，确保地震监测预报工作正常开展。

目前已完成该目标。

（四）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主要包括：台站地震波形传输连续率不低于 95.0%，台网系统运行率不低于 95.0%，能够有效地监测到湛江及周边地区发生 M1.0 级以上地震，并能在 5 分钟内对发生的地震事件提供准确的时空分布信息。选用评价指标的依据为《中国数字测震台网技术规程》。

台站传输连续率是指地震波形信号从台站传输至台网中心

并正常显示的时间占总时间之比，该指标是台站维护工作的直接体现，台站设备故障率越低，台站传输连续率越高；台网系统运行率是台网系统正常运行，能够完成地震监测、地震速报任务的时间占总时间之比，是完成地震监测预报任务的基础性指标。

（五）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台站传输总运行率达到96.9%，台网系统运行率达到99.9%，接收到的地震监测波形数据连续率高，完整性好，外加通过专线、公网实现共享的阳江、水东、电白、高州、合江、信宜、北海、涠洲岛等8个地震台站数据信号，能够有效地监测到湛江及周边地区发生M1.0级以上地震，并能在5分钟内对发生的地震事件提供准确的时空分布信息。全年产出12份观测日志，实现归档和装订；备份和刻录了全年地震实时波形和地震事件，可以作为今后地震监测预报工作的基础性资料，也可以作为广大地震科研工作者的研究数据，推动地震科研事业向前发展，完成项目资金预期使用目标。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经验：1、项目制度健全。市地震局为保障台网维护项目的顺利实施，在业务管理方面，制定了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制度，在财务管理方面，建立、健全了单位财务制度和项目财务制度，并在项目执行中加强绩效监控。使项目工作的开展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2、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台网维护项目开展绩效

评价，项目按照预算计划完成了当期产出，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3、严控产出，数据质量高。台网维护项目产出最主要的是地震波形监测数据，监测数据的连续运行率和完整率均在 95.0% 以上，高质保量地完成了最基础监测数据的输出。

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1、项目预算绩效机制尚不够完善。

现阶段，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一般是项目完成后的事后考评，对事前的分析论证、事中的跟踪调查，可以进一步建立相应的考评机制。

2、监测数据的应用范围可以进一步扩大。

地震监测数据的使用范围非常广泛，相关部门和重大工程工作的开展都需要用到市地震局提供的监测资料。对此，台网维护项目的绩效指标可以增加设置更有针对性的社会效益指标，并根据指标扩大监测数据的应用范围，定期将非涉密数据资料和预警信息刻录光盘，主动邮寄给教育、筑建、国防等部门，作为其开展工作参考。

六、改进意见

建议：1、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要重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落到实处，提高预算资金分配管理水平，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实施项目预算挂钩制度，或者设立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奖励资金，对评价

结果较优的项目在下年度增加预算，调动业务部门提高绩效的积极性。

2、加强考评事前、事中程序管理，推进绩效管理模式创新。

一是将绩效目标的申报、审核融入预算管理过程中，作为预算批复的必要条件。二是事中绩效跟踪环节，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等情况进行跟踪，保证项目按绩效预定目标完成。

3、进一步完善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建立指标体系库。

指标体系的设立是项目绩效评价的关键环节，因此设置合理、方便量化的指标相当重要。省地震局需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情况，及时调整指标体系，建立指标体系库，促进项目的合理产出与效益。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项目自评结果将按照相关要求依法依规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